

证券代码：301078

证券简称：孩子王

公告编号：2026-016

孩子王儿童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年度公司财务报告的审计意见为：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上市时未盈利且目前未实现盈利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现有总股本 1,261,202,616 股剔除回购专户已回购股份 9,539,900 股后的总股本 1,251,662,716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55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0 股。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孩子王	股票代码	301078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侍光磊	戴璐	
办公地址	江苏省南京市江宁区沧波门南街 108 号 3 幢 1701 室	江苏省南京市江宁区沧波门南街 108 号 3 幢 1701 室	
传真	025-52170981	025-52170981	
电话	025-52170981	025-52170981	
电子信箱	ir@haiziwang.com	ir@haiziwang.com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1) 主要业务

公司主要从事母婴童商品零售及增值服务，是一家数据驱动的以用户为中心、基于用户关系经营的创新型亲子家庭全渠道服务商。自设立以来，公司立足于为 0-14 岁婴童和孕妇提供一站式购物及全方位成长服务，通过“科技力量+人性化服务”，深度挖掘客户需求，通过大量场景互动，建立高粘度客户基础，开创了以会员关系为核心资产的单客经营模式。2025 年，公司在原有业务基础上，通过收购丝域生物新增头皮及头发护理等赛道，进一步拓展服务边界，完善亲子家庭全场景服务体系。公司目前已形成两大业务板块：母婴童业务、头皮及头发护理业务，成为中国亲子家庭消费市场领先的全渠道综合服务提供商。

(2) 主要经营模式

公司的主要业务包括母婴童商品销售及全龄段亲子育儿成长服务、头皮及头发护理产品销售及服务、增值服务和其他业务，其中母婴童商品销售及全龄段亲子育儿成长服务主要包括母婴童商品销售、母婴服务；头皮及头发护理产品销售及服务主要包括头皮及头发护理产品销售、头皮及头发护理服务；增值服务包括供应商服务和平台服务；其他业务主要包括广告业务、招商和其他。

1) 母婴童商品销售

公司主要通过线下门店和线上渠道向目标用户群体销售食品（奶粉、婴儿辅食等）、易耗品（纸尿裤、洗护用品等）、耐用品（玩具、婴儿车床）、服装和孕产妇商品等多个品类。

2) 母婴服务

为进一步满足母婴家庭不同阶段的多元化消费需求，提升购物体验，公司还为孕产妇及婴童提供童乐园、互动活动、育儿服务等各类母婴童服务及黑金会员服务。

3) 头皮及头发护理业务

该业务系公司 2025 年收购丝域生物后新增业务，主要业务包括头皮及头发护理产品销售和专业护理服务。丝域生物的头皮及头发护理产品，可按消费场景分为专业沙龙用产品和家庭用产品，涵盖头皮及头发护理、定型护理系列和双肽健发系列，以“丝域”品牌运营；专业护理服务主要通过连锁门店提供，服务流程包括检查评估、个性化护理设计、仪器应用、放松体验及结果跟踪指导。

4) 供应商服务

为进一步加强与供应商的长期战略合作关系，公司充分利用自身的品牌影响力及会员资源，为供应商提供了一系列会员开发、互动活动冠名、商品线上线下推广宣传及数字化工具等服务，并根据服务内容，参考市场价格，向供应商收取相应的费用。

5) 平台服务

为进一步巩固公司链主企业地位，公司向加入自营线上销售平台的供应商及相关服务提供商提供线上平台服务。该等服务主要包括协助线上店铺营运、产品展示与推广，以及其它基于平台的营运支持。公司根据协定条款收取固定的平台维护费用，包括数字化工具服务费、平台使用费及年服务费等。

6) 广告业务

公司的广告收入主要系由下属子公司思想传媒为企业客户提供线上和线下广告服务。

7) 其他业务

公司的其他业务包括招商业务和其他。其中，招商业务系公司为满足消费者一站式服务需求，将线下门店部分场地转租给母婴行业周边服务商户使用;其他业务主要包括加盟商为获取特许经营权而向公司支付品牌使用费等。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 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单位：元

	2025 年末	2024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3 年末
总资产	10,772,417,180.90	9,223,881,518.22	16.79%	9,607,400,609.5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4,254,097,326.36	3,980,996,845.44	6.86%	3,140,885,096.13
	2025 年	2024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3 年
营业收入	10,273,325,632.40	9,336,993,574.53	10.03%	8,752,590,166.8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97,646,558.77	181,257,558.13	64.21%	105,115,485.4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28,925,997.74	119,798,824.91	91.09%	62,525,525.9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37,849,521.92	1,179,332,814.13	21.92%	803,871,599.14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379	0.1610	47.76%	0.0964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367	0.1608	47.20%	0.096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7.15%	5.22%	1.93%	3.50%

(2) 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2,402,704,332.11	2,508,188,605.44	2,437,749,899.58	2,924,682,795.2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1,008,126.67	112,096,853.70	66,026,495.91	88,515,082.4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6,822,731.42	98,012,174.64	41,091,371.77	72,999,719.9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68,348,520.43	529,455,942.32	96,633,809.78	343,411,249.39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84,917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75,339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江苏博思达企业信息咨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2.01%	277,563,504	0.00	不适用	0.00			
南京千秒诺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5.13%	64,730,808	0.00	不适用	0.00			
上海承壹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一村辛未来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5.00%	63,088,660	0.00	不适用	0.00			
HCM KW (HK) HOLDINGS LIMITED	境外法人	4.04%	50,981,502	0.00	不适用	0.00			
海南景辉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南京子泉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2.21%	27,851,594	0.00	不适用	0.00			
AMPLEWOOD	境外法人	1.64%	20,680,827	0.00	不适用	0.00			

CAPITAL PARTNER S (HK) LIMITED						
喻荣虎	境内自然人	1.21%	15,278,375	0.00	不适用	0.00
南京维盈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01%	12,745,800	0.00	不适用	0.0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0.68%	8,567,261	0.00	不适用	0.0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方中证10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0.64%	8,069,157	0.00	不适用	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p>1、江苏博思达、南京千秒诺和南京子泉于2024年10月29日签署了《〈一致行动协议〉之补充协议》，控股股东江苏博思达与南京子泉解除一致行动关系。江苏博思达与南京千秒诺仍为一致行动人，签有一致行动协议。</p> <p>2、南京子泉的主要出资人为江苏惠泉新兴产业发展基金（有限合伙），公司实际控制人汪建国通过江苏惠泉新兴产业发展基金（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南京子泉14.62%的出资份额。</p> <p>除此之外，公司未知其他上述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上市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p>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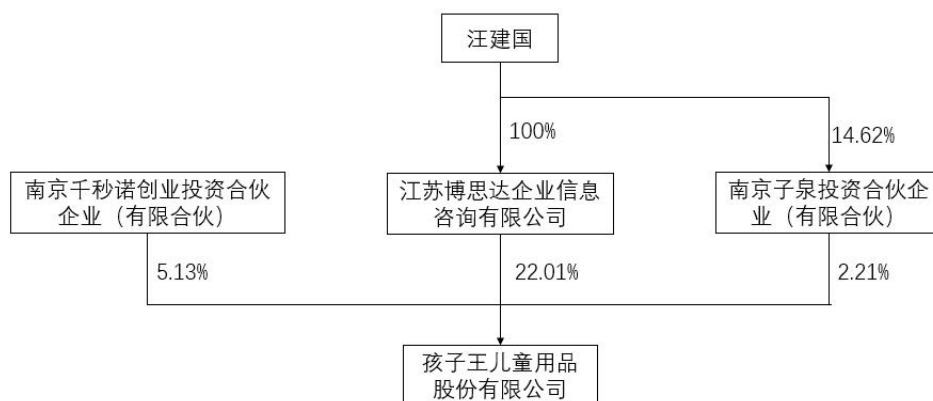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 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5、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10 日向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香港联交所”）递交了发行境外上市外资股（H 股）并在香港联交所主板挂牌上市（以下简称“本次发行并上市”）的申请，并于次日在香港联交所网站刊登了本次发行并上市的应用资料。

公司本次发行并上市尚需取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香港证监会和香港联交所等相关政府机关、监管机构、证券交易所的批准、核准或备案，该事项仍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该事项的进展情况依法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孩子王儿童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 4 月 9 日